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函

地址：802722高雄市苓雅區民權一路85號  
10樓

承辦單位：綜合規劃及行政組

承辦人：莊雅筑

電話：(07)535-5920分機206

傳真：(07)335-7762

電子信箱：chuch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家防綜字第11270279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福部函、原函及國內徵文報名計畫暨資料表單各1份

(48821732\_11270279700A0C\_ATTCH1.pdf、48821732\_11270279700A0C\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轉知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辦理「第十一屆保護服務網絡之承諾與行動-菁網獎」原函、國內徵文報名計畫暨資料表單各1份，詳如附件，請所屬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2月14日衛部護字第112140004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（老人福利科、各區綜合社會福利服務中心）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

副本： 

主任 李慧玲

教育局 1120215



\*11231111300\*